

郑州市基础教育教学研究室文件

郑教研〔2026〕50号

签发人：陈冬

关于做好2026年度河南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 项目立项、结项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区教研室，市教育局直属中小学、幼儿园：

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2026年度河南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项目立项、结项申报工作的通知》（教办基研〔2026〕117号）的有关精神，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立项申报要求

（一）申报对象

中小学、幼儿园以及基础教研部门的有关基础教育教学研究的课题均可申报。同年度已申报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省名校长、中原名师系列培育课题等教育厅其他单位立项课题的主持人，以及近三年（2023年、2024年、2025年）获准立项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项目的主持人，不得申报本年度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项目；课题组其他成员不能作为主持人

以内容相同或相近选题申报本年度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项目。

课题实行主持人负责制。主持人须具有中小学一级教师及以上职称，且正在从事基础教育教学、管理或研究工作，须至少主持并完成过一项县（区）级及以上课题，或参与并完成过两项县（区）级及以上课题。每个课题主持人限1人，每人只能申报主持一个课题。课题组主要成员（不含主持人）限5人，同一人最多可同时参加两个课题。前两名主要成员必须至少参与并完成过一项县（区）级及以上课题。不符合上述资格要求者，其申报不予受理。

（二）选题原则与范围

1. 方向性。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体现教育教学规律，把握教育改革方向，体现课程改革理念，符合教育发展趋势。

2. 针对性。关注我省基础教育教学面临的重点问题，聚焦《基础教育课程教学改革深化行动方案》转化落地、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义务教育“双减”政策的落实与巩固、普通高中“三新”的实施、高考综合改革、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跨学科主题学习、人工智能教育、以教育家精神指引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等热点和难点问题展开深入研究。聚焦深度教研，围绕教研工作转型、教研重心转移、教研方式转变、教研员角色转换等开展深入研究。

3. 前瞻性。深入研究国家课程方案和各学科新版课程标准，探索核心素养导向下学校教育 with 教学改革的基本思路与规律，进行适度超前的研究，引领教育教学改革与发展。

4. 原创性。在充分查阅、梳理和总结已有研究成果的基础上，进行突破和创新，避免低水平重复研究。

5. 普适性。选题需具有一定的典型性和代表性，体现对相关领域共性问题的研究与解决，形成的成果具有推广和应用价值。倡导开展区域性的教育教学改革探索和育人方式改革探索，引导教师关注体现学科本质的教学改革实践。

6. 选题范围。选题可参考《2026年度河南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项目选题指南》（省课程中心官网“数字资源”栏目下载）。“选题指南”给出了较为宏观的研究领域或研究主题，绝大多数题目不宜直接用作课题名称，需要研究者对其进行细化、分解、校本化处理。课题名称应简洁明了，能反映研究的切入点、内容和方向，字数一般不超过20字，一般不用副标题。

（三）申报立项的数量

申报立项实行总量控制，各单位按照分配数量上报。各单位分配数量如下。

单位	数量	单位	数量
金水区	10	惠济区	6
中原区	10(小学、幼儿园6, 中学4)	经开区	6
二七区	10	高新区	6
郑东新区	10	上街区	3
管城区	6		

注：郑州市教育局直属高中、小学及幼儿园每校限报1项。航空港区、放权赋能六县（市）的项目申报数量由省课程中心直接核定划拨，不再参与郑州市名额分配。

安全教育课题由市教育局相关部门在规定限额范围内

汇集相关课题材料，市基础教研部门进行初审后统一上报省里。“绿色点亮生活，健康护佑生命”主题实践活动课题（以下简称“绿健课题”）针对乡村学校，各区申报1项，市基础教研部门进行初审后按照名额统一上报省里。安全教育课题、绿健课题的立项指标皆另行划拨，不占用年度课题指标配额。

（四）申报程序及要求

本次立项申报分为材料审核、专家评审、现场答辩三个环节，择优推荐。评审通过的课题按照要求通过河南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项目运行电子化平台上报电子材料并提交纸质材料。

1. 材料审核

（1）各区、学校相关负责人，登录郑州教育信息网—教研—2026年度河南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项目立项申报活动（<https://www.zzedu.net.cn/zzjcjy/>），局直属学校账号选择“学校管理员登录”；区教研室选择“管理机构登录”需输入账号（每个区针对指标数量已创建对应数量账号）；密码为“郑州基础教育教育综合工作平台”密码，郑州市教研室所有业务系统已采用统一认证登录，所有业务系统每个单位只有一个账号密码。

（2）平台需上报电子版材料为：立项申报书、设计论证活页（word文件格式）、主持人职称证扫描件、主持人在内的课题组前三名教科研经历材料扫描件。

(3) 请各单位严格对照文件要求，细致审核参评人员申报材料，从严把关、规范遴选，坚决杜绝不符合条件人员上报。

(4) 申报流程完成后，各单位可自行查看本单位申报情况，请务必逐项核对自查，避免重复二次申报。

(5) 市教研室对各单位上报课题开展统一资格合规审查，请各单位从严把控课题申报整体质量，以免影响本单位后续课题申报名额分配。

(6) 平台将于2026年5月18日0时至5月19日24时上线开放，逾期系统自动关闭。（如有技术问题请联系：刘老师 67882053）

2. 专家评审

郑州市教研室从课题评审专家库随机抽取专家组成市级评审组，分类别进行评审，通过专家评审的课题进入现场答辩环节，现场答辩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

3. 现场答辩

(1) 各课题组抵达答辩地点后，请先行查看现场公示，确认本课题所属答辩组别。

(2) 每个课题仅限1人参加答辩，原则上由课题主持人参加，主持人无法到场的，可由课题组排名前两位的参与者代为答辩，无故缺席视为自动放弃答辩资格。

(3) 须携带答辩者本人身份证、匿名版课题论证活页纸质版一式两份；材料严禁出现个人、单位等相关信息。

(4) 请于答辩前一日下午到答辩地点统一拷贝、调试 PPT，一经拷贝不再更换。

(5) 答辩环节：课题内容介绍 5 分钟（可使用 PPT），现场问答答辩 2 分钟。

(6) 严格杜绝无关人员陪同入校；所有参会人员手机严禁带入答辩区域。

4. 省级纸质材料报送要求

(1) 立项申报书 1 份（word 文件格式，A4 纸规格双面打印）；(2) 设计论证活页 3 份（word 文件格式，A4 纸规格双面打印）；(3) 主持人须提交职称证原件和复印件 1 份，含主持人在内的课题组前三名须提交县（区）级及以上课题结项证书及专家鉴定意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4) 《立项（结项）申报汇总表》加盖单位公章（排列顺序对应申报材料的排列顺序）（格式详见河南省课程中心官网“数字资源”栏目下载专区—2026 年度河南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项目下载专区）；(5) 每项申报立项的课题材料均需将 3 份论证活页及证明材料夹入立项申报书中，无需单独装袋。(6) 所有原件单独装袋，复核后退还。(7) 设计论证活页须作匿名处理，正文中不得出现课题主持人、课题组成员的姓名及所在单位名称等身份信息，否则按违规处理。

二、结项申报要求

(一) 结项总体要求

申报结项的课题必须是经省教育厅批准立项的河南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项目，遵循“问题—归因—对策—效果”

的研究逻辑，研究达到预期目的，取得预期成果；研究过程科学、规范，记录翔实、完整；研究期满，符合项目管理办法的规定。一般课题的研究报告字数不少于1.5万字，重点课题的研究报告字数不少于2万字，并在研究周期内按照《立项通知书》的要求发表论文。

（二）结项材料要求

1. 纸质材料报送内容：（1）结项鉴定审批书和课题研究报告各3份（.doc文件格式A4纸规格双面打印）；（2）课题组主持人在研究周期内围绕本课题正式发表的论文或公开出版的专著材料1份；（3）显示研究开展情况的过程性材料1套；（4）《立项（结项）申报汇总表》1份（注意填写查重率，排列顺序对应申报材料的排列顺序，加盖单位公章，即使是一份也要填写汇总表）。

2. 纸质材料报送要求

结项材料一律按照《河南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项目结项材料上报清单》进行整理：

（1）研究成果一律用A4纸打印，正文用小四号仿宋字（正规出版的专著可以不受此要求限制）。

（2）显示研究开展情况的过程性材料包括：立项申报书和立项通知书（只交复印件，原件由课题组保管）、开题报告、中期报告、变更申请审批表、课题组成员在研究周期内围绕本课题正式发表的论文（附杂志封面、目录、正文的复印件，**每页加盖单位公章**）或出版的著作及相关作品、课题组成员在研究周期内获得的与课题相关证书复印件等。

(3) 结项课题过程性材料中**不要附整本专著、课程、集册及学生作品**；如确有必要附加，需要对精华内容进行梳理提炼，形成论文摘要或专著简介，字数不超过1万字，同时需提供论文或者专著封面页、版权页、目录页；另外也不要附全部调查问卷，只需附一份调查问卷及统计结果。

(4) 结项课题过程性材料需按清单上编号顺序合装成册（用软皮胶装），封面页为过程性材料目录，不要用硬塑料膜做封面；规格大小需与《结项鉴定审批书》保持一致。

(5) 将3份《结项鉴定审批书》（每份封面页上需加盖主持人单位公章）、3份最终研究成果及1份过程性材料、正式发表、出版的论文、著作原件和复印件各1份，放入一个牛皮纸袋（仅限1个）中，并将《结项鉴定审批书》封面页贴于袋外，加盖主持人单位公章，以便确认信息，分类编号。

详细整理要求请参照《河南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项目结项材料上报清单》（省课程中心官网“数字资源”栏目下载）。

三、立项、结项电子材料报送要求

(一) “河南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项目评审管理平台”为本次申报的唯一网络平台，网络申报办法及流程管理以该系统为准。申请人可通过河南省基础教育课程与教学发展中心官网（<https://www.hnjys.com>）“数字资源”栏目访问平台，平台将于2026年6月4日0时至6月11日24时开放申报，逾期系统自动关闭。

(二) 平台开放前, 申请人可从上述网站“数字资源—2026年度河南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项目下载专区—2026年度河南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项目下载专区”下载相关电子格式文本, 做好申报准备。

四、关于查重工作的说明

(一) 为保证项目评审的严肃性和科学性, 申请立项的课题设计论证活页和申请结项鉴定的课题研究报告将继续由省课程中心统一安排进行文本相似性检测(查重)和人工智能生成内容检测。重复率过高者将在资格审查过程中被一票否决, 建议各课题组在正式提交前自查文本的重复率和人工智能生成率。

(二) 各课题组在进行申报时, 相关立项申报的《课题设计论证》活页与结项课题的研究报告均须在电子化平台上传与纸质稿内容一致的文字版PDF文档(不得采用图片版文档, 否则系统无法识别, 将影响查重结果, 建议大家审核时使用鼠标确认是否可以选中句子)。

五、组织管理

河南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项目的立项、结项等管理工作由市教育局组织实施, 由郑州市基础教育教学研究室具体落实。

河南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项目立项采取“自愿申报、单位推荐、专家评审”的方式。郑州市基础教育教学研究室对各单位推荐的立项材料进行评审, 择优推荐上报; 对结项材料进行汇总, 直接上报。

六、报送时间

(一) 立项、结项纸质材料报送时间：2026年6月10日至6月12日

具体报送安排：

6月10日：金水区、中原区、二七区、上街区

6月11日：郑东新区、管城区、惠济区、经开区、高新区

6月12日：市直属高中、小学及幼儿园

(二) 报送地点：郑州市中原西路40号郑州市基础教育教研室617房间

(三) 我室不受理任何个人申报。申报材料概不退还，请自留底稿。

(四) 联系人：李老师（联系电话：18538118215）。

附件：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2026年度河南省基础教育教育研究项目立项、结项申报工作的通知》

2026年5月7日